

关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坤茂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司向上海坤茂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坤茂”）提供借款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作如下披露：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公司向上海坤茂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00 元（大写：壹拾捌亿元整），借款期限五年，借款年利率 6%，借款仅用于项目开发建设相关投入。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上海坤茂为公司下属项目公司、全资孙公司，开发地块为上海市虹口区提篮桥 HK314-05 号地块，为确保项目公司上海坤茂的正常运营，公司向上海坤茂提供借款。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上海坤茂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注册资本金 300,000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

上海坤茂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兴浦晨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上海坤茂为我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双方约定，本次借款的利率以年化 6% 计算，公平合理。

（二）交易结算方式

双方约定，利息的支付方式为按年度支付，结息日为每年度的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应于借款到期后一次性付清。

（三）协议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五年，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起生效，至 2026 年 3 月 9 日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关联交易的利率为年化 6%，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为 3%-4%左右，五年期为 4%-5%左右，本次借款的年化利率 6%稍高于该利率，相对严苛，对公司的利益保护更好，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况。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审议，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认为本关联交易的方案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保险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监管制度的规定。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原则以及平等协商的契约自由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且本次交易事项董事会履行了相关讨论和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且也未代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公司三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关联交易事项。

七、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上海坤茂提供借款，目的是为了支持其业务的顺利开展，满足其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本次提供借款事项系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后续公司也将密切关注上海坤茂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

八、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年度累计金额

在本关联交易之前，公司在 2021 年度与上海坤茂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0 元。

九、有助说明交易情况的其它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银保监会反映。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